

上证公告（基金）【2016】025号

为促进鹏华添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(以下简称"鹏华添利")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流动性服务业务指引》的有关规定,经协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,我所同意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鹏华添利（511820）流动性服务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2016年6月20日